

## 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 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李雅莉  
電話：02-7736-6222  
電子信箱：leeya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三)字第1100079295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更正本部「適性教學全國推動計畫」辦理「數位學習工作  
坊（二）：因材網」講師培訓工作坊報名網址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110年6月7日臺教師（三）字第1100077858號函（諒  
達），訂於110年6月19日（星期六）至6月20日（星期日）  
辦理旨揭工作坊並採線上報名，請於110年6月14日（星期  
一）中午12時前至本計畫網站報名。前函報名網址誤植，  
請協助更正為（<https://adl.edu.tw/HomePage/act/>）。
- 二、如有旨揭工作坊相關問題，歡迎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計  
畫團隊傅詩滄小姐，電話：（04）2218-1097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 
副本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
